

证券代码：872232

证券简称：慧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念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《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6）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682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2 人，董事冯建军、陆晓野、栾宁宁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温继文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长王念峰先生担任总经理职务，公司董事吕花担任财务总监职务出席本会议。
--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公告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6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王念峰先生代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的公司运营情况、董事会召开情况及 2021 年的工作计划做的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6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有者权益为 45,214,208.83 元，未分配利润为 17,986,219.64 元，资本公积为 57,798.12 元。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已经提取相应的盈余公积金。

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拟定 2020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。所有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会计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6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6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 2020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，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总体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6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和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6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相关业务资质，在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恪守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年度财务审

计工作。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提请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6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，结合公司的经营计划，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将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.00 元整，主要为北京慧峰智联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向公司租赁房屋时支付的租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6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但本公司股东王念峰、吕花、北京慧峰智联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均为关联股东，无非关联股东，故经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，本议案未回避表决，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根据其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投票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春雨先生代表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的监事会召开情况及 2021 年的工作计划做了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6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北京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懿雄、王近朱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国浩律师（北京）事务所关于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2 日